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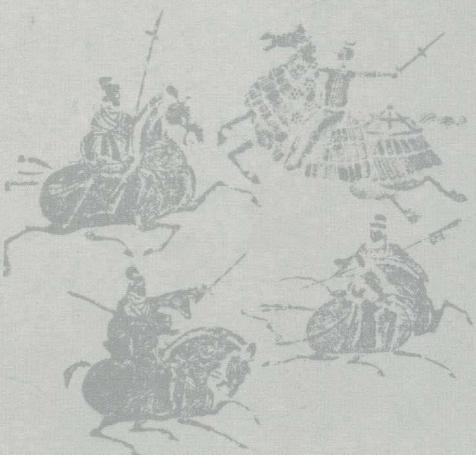
戰國策箋證

一

范祥雍古籍整理匯刊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【西漢】劉向集錄
范祥雍 箋證
范邦瑾 協校



戰國策箋證

一

【西漢】劉向集錄
范邦瑾 協校

范祥雍古籍整理匯刊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戰國策箋證/(西漢)劉向集錄;范祥雍箋證;范邦瑾協校. —上海:上海古籍出版社,2011.10
(范祥雍古籍整理匯刊)

ISBN 978 - 7 - 5325 - 5990 - 9

I. ①戰... II. ①劉... ②范... ③范... III. ①中國歷史-戰國時代-史籍②戰國策-注釋 IV. ①K231. 04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1)第 132920 號

范祥雍古籍整理匯刊

戰國策箋證

(全四冊)

[西漢]劉向 集錄

范祥雍 箋證 范邦瑾 協校

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)

(1)網址:www.guji.com.cn

(2)E-mail:guji@guji.com.cn

(3)易文網網址:www.ewen.cc

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中心發行經銷

上海市印刷四廠印刷

開本 850×1168 1/32 印張 64 插頁 12 字數 1,106,000

2011 年 10 月第 1 版 201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數:1 - 1,500

ISBN 978 - 7 - 5325 - 5990 - 9

K · 1406 定價:156.00 元

如發生質量問題,讀者可向工廠調換

出版說明

范祥雍先生（一九一三——一九九三），祖籍浙江鎮海，生於上海南市，著名古籍整理專家，尤精於版本文獻之學。先生自學成才，而蜚聲學界。一九五六年由陳子展、胡厚宣、章巽三教授聯名推薦，受聘於復旦大學中文系，復任教於江西大學中文系、東北文史研究所，一九七八年後任中華書局、上海古籍出版社特約編輯，一九八六年聘為上海文史研究館館員。

先生著述頗豐，經他編訂、點校、校證、補疏整理的典籍蔚為大觀，歷史類有古本竹書紀年輯校訂補、戰國策箋證，歷史地理類有洛陽伽藍記校注、大唐西域記匯校（原收入季羨林等校注大唐西域記校注）、山海經補疏，宗教類有釋迦方誌、宋高僧傳、廣弘明集（未完稿），文學類有陳子展詩經直解校閱、陳子展楚辭直解校閱，藝術譜錄類有法書要錄，筆記類有管城碩記、東坡志林廣證，音韻訓詁類有廣韻三家校勘記補釋等。而文史通貫，無徵不信，博觀約取，敏而有斷之學風則一以貫之，允稱精深，堪為楷法。所惜「文革」浩劫，其著作如山海經補疏、東坡志林廣證等，多有散失，亦可扼腕浩歎。

早在上世紀五十年代，我社前身古典文學出版社就出版了先生的洛陽伽藍記校注，一九七八年修訂重版，本世紀初又出版了歷劫復得之戰國策箋證。茲將范先生古籍整理之心血結晶，都為范祥

出版說明

二

雍古籍整理匯刊結集出版，內涵古本竹書紀年輯校訂補、戰國策箋證、洛陽伽藍記校注、大唐西域記匯校、釋迦方誌、宋高僧傳、法書要錄、管城頌記、廣韻三家校勘記補釋，其中廣韻三家校勘記補釋屬首次發表。忻逢盛世，文化昌盛，梨棗馨香，以慰先賢。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二〇一一年二月

戰國策傳本源流考（代前言）

《戰國策》是我國一部著名古史^(一)，文章優美，記述生動，大史學家司馬遷著《史記》曾從中吸取養料，為後世研究戰國史者不可缺少的要籍。此書流傳久遠，原始要終，班班可考。然而對之懷疑者也複不少，或謂是後人雜採史記而成，或疑今本非劉向之舊等等，略見於《偽書通考》的，隨手可檢。究竟如何，尚是懸案，須要進一步廣搜資料，考鏡源流，辨其是非，加以論定。

自《戰國策》本書的發展路程觀之，約可分為四個時期。

一、第一時期 古本

甲 劉向原編

在西漢成帝（前二三—前六）之時，著名學者劉向奉詔領校中祕府所藏經傳諸子詩賦等書，每一書成，要撮舉內容大意及篇目奏上（後人稱為《劉向別錄》）。《戰國策》是他校錄諸書之一。

劉向《戰國策序》說：

所校中戰國策書〔一〕，中書餘卷，錯亂相糅蕪。又有國別者八篇，少不足。臣向因國別者略以時次之。分別不以序者以相補，除複重，得三十三篇。……中書本號，或曰國策，或曰國事，或曰短長，或曰事語，或曰長書，或曰脩書。臣向以爲戰國時游士輔所用之國，爲之策謀，宜爲戰國策。

此文中對資料來源、編次方法及命名原因，都作了扼要的說明，不煩再費辭。但有二句要辨明一下，即「又有國別者八篇」，「臣向因國別者」，其中兩個「國別」，齊思和先生戰國策著作時代考並以爲書名，與下國策、國事、短長、事語、長書、脩書併列爲七種書（見中國史探研），不同於舊釋，尚須商榷。我以爲劉序首稱「戰國策書」是總攝下述的國策、國事等六種原始資料（下云「中書本號」，可證）。「又有國別者八篇」則謂六種資料中有八篇是以國別來編次的，乃指體例而言。戰國策全書就按照此體例作藍本，故說「臣向因國別者略以時次之」，然後列舉各原始資料的本號。如將「國別」作書名解，那麼文章前後就貫穿不通了。至於六種中何種爲國別體，則無法強斷。若從書號來推測，國策、國事可能近之，這不過也是假定而已。

還有一說，晁公武郡齋讀書志說：「舊有五號，劉向以爲皆戰國時游士策謀，改定今名。」他所說「五號」，疑即指上述六種而去其首種「國策」。大概他認爲國策即戰國策（後人也常通稱爲一書，但不適用於劉序），劉向併五種於一種，故而如此說。此說不合於劉序，可置勿論。

序說「得三十三篇」，漢書藝文志同。史通六家篇作三十三卷。書寫在竹簡上稱篇，在紙帛上稱卷，所以三十三卷即三十三篇。然隋書經籍志作三十二卷，舊唐書經籍志、新唐書藝文志同。導致這

種差異的原因可能有二種：一、三與二僅一畫之差，最易致訛。二、也有可能從竹簡逐寫成卷時，鈔書者把篇章次序有所併合。例如楚策四「或謂楚王曰」章，王念孫讀書雜志據昭明文選爲齊明帝讓宣城郡公表注引此文作「唐雎謂楚王」說：「則合上卷末唐且見春申君」云云爲一篇，李善所見本此處不分卷。而「謂楚王」之上無「或」字也。故三十三篇變成三十二卷，毫不足怪。在雕板術發明之前，書籍全憑繕寫流傳，而鈔書又隨各人的需要不同，分卷詳略時有參差，並不畫一，乃常見之事。這裏要補充一點，上述的三十三卷或三十二卷，指唐以前的鈔本而言，和曾鞏重定的三十三卷本要區別開來。

劉向原編戰國策的漢代傳寫本，年久跡湮，早已無法得見。幸而近代考古發掘之風興起，一九〇〇年瑞典人斯文赫定(Sven Hedins)在我國新疆沙漠裏古樓蘭廢墟發現了漢代的書寫紙，其中有一紙是隸書寫的戰國策殘葉(Conrady,A. Die: Chineschen Handschriften-und Kleinfunde Sven Hedins in Lou-lan, Stockholm, 1920)，季羨林先生說：「這張紙可能是公元二世紀寫成的」(中國紙和造紙法輸入印度的時間和地點問題，載中印文化關係史論叢頁一一一)這張紙僅存六行不足，未標明書名，對校姚本戰國策燕策第一章尾與第二章首文字及編次相同，可決其爲戰國策無疑。這雖是小小一葉殘書，却由此可推知今本戰國策的源流有緒，對懷疑今本出於後人雜採史記而成，非劉向之舊者提出強有力的反證。我們不要輕視這一張小紙。

乙 原始資料推論

早於劉向編定戰國策前數十年，大史學家司馬遷大量引用見於今本戰國策的文章寫入其傑作史記

中。班固漢書司馬遷傳贊說：「司馬遷據左氏、國語，採世本、戰國策，述楚漢春秋，接其後事，訖於大漢。」所謂「戰國策」，實際指劉向編定之前的原始資料，故司馬貞說：「此是班固取其後名而書之，非遷時已名戰國策也。」（裴駟史記集解序索隱）史記採戰國策的文有多少呢？宋洪邁說：「太史公所採之事九十三則。」（容齋四筆卷一）這個統計數字當是依據曾鞏校定本而來，未經細核。但只要一查史記周本紀記馬犯謂周君請令梁城周事，司馬貞索隱引戰國策文以校。楚世家記楚人有好以弱弓微繳加歸雁之上以說頃襄王事，虞世南北堂書鈔卷四十六引作戰國策。此皆不見於今本戰國策者，而唐本有之。同類例子不少，略舉一二，不復廣徵。如果容齋沒有補入，則其數據尚嫌不足。

劉向編策所據中祕府藏的六種書國策、國事、短長、事語、長書、脩書，當是司馬遷史記採取戰國記事資料的源泉。這些書經劉向改編為戰國策，原名不再見於漢書藝文志（藝文志是依據劉向父子的七略而成的），也很少見於他書。史記主父偃傳說（偃）學長短縱橫術，又酷吏列傳張湯傳說（邊通學長短），集解引漢書音義說「長短術興於六國時，行長入短，其語隱謬，用相激怒」，漢書張湯傳同，注引張晏曰：「蘇秦、張儀之謀，趣彼爲長，歸此爲短，戰國策名長短術也。」據張晏之說，「長短」當即劉向序中的短長，其書談長短術，與蘇秦、張儀縱橫家流相近。六種書中僅此一種偶有提到，其餘未詳。

一九七三年底，長沙馬王堆漢墓出土了大批帛書，是我國考古工作中一大新發現。其中有一份帛書，原無書名。經帛書整理小組整理，定名為戰國縱橫家書（初題為戰國策，後改今名）。全書共二十七章，三百二十五行，一萬一千多字（見於該書的出版說明）。所載戰國時事，見於今本戰國策者十章（內

有一章，策分爲二章），見於史記者八章（其中策、史同見者七章，獨見史記者一章）。除去重複，總共見於策、史者十一章，其餘十六章是久已佚失的古書。「書法在篆隸之間，避邦字譯，可能漢高祖後期或惠帝時（前一九五年前後）寫本」^(三)。這份佚書，我認爲即是戰國策前身劉向所據六種書之一，也即司馬遷寫史記戰國史事所據資料之一。唐蘭先生稱其爲「司馬遷所沒有見過的珍貴史料」^(四)，此話似嫌誇張。何以見得？如果因其中十六章未見於策、史而斷爲司馬遷、劉向都沒見過，那理由嫌不充足。司馬遷寫史記，劉向編戰國策，他們對原始資料是經過選擇採用的，並非像資料彙編照單全收。例如史記記春秋史事是依據左氏春秋。今檢左氏傳有好些事不見於史記，難道我們可以說司馬遷沒有見過左氏傳嗎？史記五帝本紀贊說：「百家言黃帝，其文不雅馴，薦紳先生難言之。……余并論次，擇其言尤雅者，故著爲本紀始首。」又蘇秦列傳贊說：「世言蘇秦多異，異時事有類似者，皆附之蘇秦。……吾故列其行事，次其時序，毋令獨蒙惡聲焉。」正說明他採擇和剪裁材料的態度。劉向戰國策序說：「臣向因國別者略以時次之，分別不以序者以相補，除複重，得三十三篇。」這也說明他對六種原始資料運用有所取捨的整理方法。所以，不見於史記或戰國策的古佚書，不能就肯定爲「司馬遷（或劉向）所沒有見過的」。何況今天所見的史記和戰國策各本，皆距時久遠，非漢代之舊本呢？

帛書戰國縱橫家書的發現，對我們瞭解戰國策本書有很大的幫助。第一，可以窺見劉向編策所據的祖本面貌，因而肯定戰國策原文是戰國時代或秦楚之際的作品。第二，可確認今本戰國策和史記相同之文，出自同一來源，並非有所抄襲或附益，像方苞書刺客傳後（方望溪集卷二）、吳汝綸記太史公所

錄左氏義後（吳摯甫文集卷四）所說那樣。第三，對文字的校訂也相當重要，帛書整理小組已做了初步工作，這裏從略。至於那佚書十六章，無疑是研究戰國史的珍貴材料。

二、第二時期 古注

——高誘作注 附延篤論或音義

東漢延篤作戰國策論，高誘作戰國策注，開始對此書作專門研究，使戰國策的發展轉入一個新的階段。

延篤字叔堅，南陽舞（今河南魯山縣附近）人，后漢書有傳。他是當時名儒馬融的門人，桓帝時應徵爲博士，官至京兆尹。卒於永康元年（一六七）。隋書經籍志說：「戰國策論一卷，漢京兆尹延篤撰。」舊唐書經籍志、新唐書藝文志同。顏氏家訓書證篇引延篤戰國策音義，殆是一書異名。侯康補後漢書藝文志謂「據諸書所引，全非論體，顏黃門稱戰國策音義，其名似勝隋、唐志」。此書已佚。從輯本和卷數推之，內容簡略，爲草創之作。然筆路藍縷，開路先鋒，功不可沒。

距時不久的高誘作戰國策注，始對此書作較細緻的專門研究。高誘，涿郡涿縣（今河北涿縣）人，爲當時名儒盧植的門人，生於漢末三國之間。他有著作多種，今傳於世的，除戰國策注外，尚有呂氏春秋注和淮南子注。

隋書經籍志：「戰國策二十一卷，高誘撰注。」這和同書著錄「劉向錄」本三十二卷差異。查舊唐書經籍志、新唐書藝文志並作「三十二卷」，與劉向錄本合。宋史藝文志、日本國見在書目高誘注本作十三卷，則與今所傳本合。鄭樵通志藝文略作二十一卷，疑據隋志著錄，未必其時有二十一卷本（北宋時高注已殘佚，詳下）。又北宋崇文總目說：「又有高誘注本二十卷，今缺第一、第五、第十一至二十，存八卷。」曾鞏戰國策序說：「此書有高誘注者二十一篇，或曰三十二篇，崇文總目「存者八篇」，今存者十篇云。」綜上所述，高注本卷數頗有參差，今表列如下，並注明所出。

- 一、二十一卷 隋書經籍志、曾鞏戰國策序一本。
- 二、二十卷 崇文總目（文獻通考經籍考引同）。
- 三、三十二卷 兩唐志、曾鞏序又一本。
- 四、三十三卷 宋史藝文志、日本國見在書目。

殘本二種：

八卷 存卷二、三、四、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共八卷。崇文總目。

十卷 同上八卷，增卷卅二、卅三，共十卷。曾鞏序及姚宏本。

上列高注四種不同卷數本（殘本除外），我認為崇文總目的「二十卷」「十」下疑脫去「一」字，曾鞏引此正作「二十一卷」。宋志的「三十三卷」，則疑誤以曾鞏重定的戰國策三十三卷為高誘注本。我們今天見到的劍川姚氏刊本戰國策於每卷首皆題作「高誘注」，其實高注僅有十卷，被籠統題作「高誘注」。後

代書目多沿此誤^(五)，宋志似啓其端。否則高注至北宋已殘缺，宋志何從見到三十三卷全注本而著錄呢？因此要排除二、三兩種，高注傳本只有二十一卷、三十二卷之別。差異發生的原因，可能由於鈔書者分併不同、簡繁各別而產生。一種書有幾種卷數不同的本子，此例在古籍中常遇之，不勝枚舉，也不須深究了。

對於殘本多寡，雖無關宏旨，尚有幾句話要談。合崇文及曾校本一起，高誘注殘存卷二至卷三，卷六至卷十，卷卅二至卷卅三，共十卷。姚宏刻本是依據曾校本的，缺注相同，向來對此沒有疑問。

今檢姚宏本有若干條注文存在疑點，列舉如後：一、姚本卷二十三魏策二「屏首見梁君」章「令母敢入子之事」，此下有夾注：「入，猶與也。」曾、劉無此注。二、又「蘇代爲田需說魏王」章「臣請問文之爲魏」，夾注：「爲，助也。」曾、劉無此注。三、同章「衍將右韓而左魏」，夾注：「右，近；左，遠。」曾、劉無此注。四、又「五國伐秦」章「扮之請焚天下之秦符者」，「扮」下夾注：「扮，博幻切，握也。」五、又「魏惠王起境內衆」章「而孫子善用兵」，「孫子」下夾注：「孫臏也。」六、又「田需死」章「必右韓而左魏」，夾注：「右，親也；左，疏外也。」七、又同章「太子爲非固相也」，夾注：「固，猶久。」八、又「梁王魏嬰觴諸侯於范臺」章「齊桓公夜半不嗛」，夾注：「（嗛）快也。」九、同書卷二十五魏策四「魏王欲攻邯鄲」章「吾用多」，「用」下夾注：「用，資也。」十、又「秦、魏爲與國」章「秦、魏爲與國」，夾注：「相與同禍福之國也。」十一、又同章「是大王籌筭之臣無任矣」，夾注：「任，能也。」十二、又「魏王與龍陽君共船而釣」章「其自纂繁也完矣」，夾注：「謂帽覆也。」以上卷二十三及卷二十五兩卷，姚宏原來校文異同

不列入內，有夾注十二條（內八條屬於卷二十三，四條屬於卷二十五），其中一至三條，前半是注文，後半是校文，說明注文爲曾鞏、劉敞本所無。這清楚地交代前半注文不是姚注而是他據別本（可能是孫樸校本）補入的。以下四至十二條注文，皆無校語。惟四條下有「博幻切」三字爲音切。三條「右，近；左，遠」和七條「右，親也；左，疏外也」，文稍異而義同。這十二條夾注和姚宏續注校文，除一至三條後半的校文外，體例不合。姚書體例，校文並著某作某或某某（上某爲姓，下某爲異文）。注則並冠以「續」字，以別於高注。今此夾注不合其例（三條後半有校語者除外），顯非其注。且姚注多援引古書以證，屬於考據性的，與此不同。相反地，高誘注多屬於訓詁解釋，與這些夾注很相類。由此推證，故我認爲這正是高誘注的殘文。僅此還不能徵信於人，有證可提。上文引九「魏王欲攻邯鄲」章注：「用，資也。」檢昭明文選卷二十三詠懷詩「北臨太行道，失道將如何」注引戰國策曰：「季梁見魏王」曰：「今者臣來，見人於太行，乃北面而持其駕，告臣曰：吾欲之楚。臣曰：之楚奚爲北面？」曰：吾馬良。臣曰：雖良，此非楚之道也。曰：吾用多。臣曰：雖多，此非之楚之路也。曰：吾善御。」（下略）下引高誘曰：「面，向也。駕，馬也。之，至也。用，資也。」文選注所引戰國策正是魏策此章之文。其引高誘曰「用，資也」也見於今所存殘注中，全相合（只是殘注失去「面」、「駕」、「之」三字的注文）。這足以證明殘文乃是高誘注無疑了。又上引文十「秦、魏爲與國」章注：「與國，相與同禍福之國也。」檢史記項羽本紀：「項梁曰：「田假爲與國之王。」司馬貞索隱引高誘注戰國策云：「與國，同禍福之國也。」兩相對照，盡合，可見唐人所見本無殘。這對高注的假定又是一證。有人或許懷疑，爲甚麼從來沒有人

提起過這問題呢？我認為這二卷注文殘缺過甚，存字寥寥，一共十二條，曾本、劉本還少三條，只存九條，不引人注意，前人忽略過去，沒把它們計算在高注內。實際我們今天見到的高誘注十卷外，尚有卷二十三、二十五殘注二卷，共為十二卷。夾注四「博幻切」三字為音切，與高誘注音體例不合（其時音切尚未有），當是後人所附加的，不屬高注。

再讀北宋傳下來的高注十卷，鮑彪譏其「疏略無所稽據」，吳師道辨其誣。^六但注文「疏略」，吳氏也同意。若以高注呂氏春秋、淮南子（淮南注有與許慎注相淆者）來比照，竊疑今本有缺佚。錢大昕、刻川姚氏本戰國策序也說：「似十篇注尚非足本也。」又曾鞏所增高注二卷中卷三十三中山策末「昭王既息民繕兵」章不應隸此，當隸於秦策（說詳後），決非高注本之舊。又十卷注文的編次有人對此提出可疑。東周策「東周與西周戰」章，此卷無高注，金正煒戰國策校釋說：「按《西周策》「周君之秦」章〔謂周最曰：有人謂周最，姓名不見也。〕高氏出注於後，足證此本章次已淆。」其言可作參考。

裴駰史記集解序：「採世本、戰國策。」司馬貞索隱引高誘曰：「六國時縱橫之說也，一曰短長書，亦曰國事，劉向撰為二十三篇，名曰戰國策。」齊思和認為是戰國策注序的佚文（中國史探研貢二四二），似是。高注佚文，多見於唐宋載籍徵引，此不廣及。

漢人舊注僅有二種，一種已亡佚，一種殘存不足三分之一。因其時代接近，古訓多存，且為專研者作先驅，雖斷玦殘圭，我們也應該加以珍重。

三、第三時期 今本

甲 曾鞏重定

戰國策本書及高誘注本經過唐、五代的變亂，遭遇到大厄難，亡佚很多。宋初，國家圖書館——崇文院所藏此書，只有本書十一卷，高注八卷而已。佚失原因由於兵燹或火灾，也由於雕板尚未廣行，民間藏書稀少，繕寫本得之不易，漸至亡佚。挽救此書有力之人當推北宋曾鞏。

曾鞏戰國策敘錄說：

劉向所定著戰國策三十三篇，崇文總目稱十一篇者，闕。臣訪之士大夫家，始盡得其書，正其訛謬，而疑其不可考者，然後戰國策三十三篇復完。

又說：

此書有高誘注者二十一篇，或曰三十二篇，崇文總目存者八篇，今存者十篇云。

這裏說明他董理此書經過情況，語簡事備，關係到今傳本戰國策的可信問題，很為重要，我們應詳細加以考核。

曾鞏字子固，南豐人（今江西南豐縣），北宋著名文學家，宋史有傳。本傳說他「嘉祐二年（一〇五七）進士第。調太平州司法參軍。召編史館書籍，遷館閣校勘、集賢校理」^{〔七〕}。他中進士第爲嘉祐丁酉（一〇五七），何焯考證其年「已三十八歲」^{〔八〕}。鞏召任編修史館書籍，重校戰國策，並不詳其在何年。絕對年代無從得知，只好推算其相對年代，試爲探討如下。

曾氏的重定本，依照序錄所說，他「訪之於士大夫家，始盡得其書」。這些「士大夫」指何人？序錄未講清，難以指認。查今所傳戰國策曾序之後附有李文叔和王覺二人題跋，姚宏、鮑彪二本皆載之，說明不是他們二人所附加的，我認爲這是曾鞏重定本原來附有的。且看跋文內容，李文叔^{〔九〕}書後說：「今戰國策宜有善本傳於世，而參錯不可疾讀，意天之於至寶，常不欲使人易得。故余不敢竄定，而其完篇皆以丹闕其上云。」王覺題辭說：「治平初（一〇六四），始得錢唐顏氏本讀之，愛其文辭之辯博。而字句脫誤，尤失其真。丁未歲（一〇六七，即治平四年），余在京邸，因借館閣諸公家藏數本參校之，蓋十正其六七。」又說：「會有求予本以開板者，因以授之，使廣其傳。」此二文中均未提曾鞏校本，當是時代稍前。王文中談到治平四年借本校書事，因此推算曾本距此不會遠，大約在神宗熙寧時（一〇六八—一〇七七），鞏約五十歲左右。王覺說「有求予本以開板者」，不知是否實現？無論王覺校本是否雕版，曾鞏曾經借李、王二本校定戰國策（王覺可能與曾鞏同在史館，彼此借校），故附二人的跋文於書尾。當然「士大夫家」尚不止此二人，如他人只校而沒題辭和署名，因而無從知悉。另外，要補充一點，曾鞏本人「性嗜書，家藏至二萬篇」^{〔一〇〕}。以當時官家藏書，崇文總目不過三萬六百六十九卷（宋史藝文志），私家